泰和路雨污水合建泵站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1月6日,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泰和路雨污水合建泵站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津西审环许可表[2017]107号、天津市金晟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组织对泰和路雨污水合建泵站工程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参加验收调查会议的有设计单位天津市海顺交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施工单位天津市水利工程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天津港保税区中天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编制单位赑源(北京)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代表及三名特邀专家(名单见附件)。

鉴于新冠疫情影响,验收采用视频会议形式。验收工作组在线上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环保设施落实情况的说明,观看了相关视频和图片,验收调查单位线上汇报了有关调查结论,验收工作组查阅了有关环保技术资料,并对验收调查报告进行了认真地讨论和审议,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情况

本项目位于天津市西青区辛口镇 104 国道与南运河改道河交口西北侧,总投资 7511.23 万元,项目为雨污水合建永久性泵站,泵站庭院占地面积为 4000 平方米,雨水服务面积约 351 公顷,规模 Q=11.8m³/s,选用 900QZB-50 型潜水轴流泵,单台流量 1970L/S,总共六台。污水服务面积约 677 公顷,规模 Q=0.55m³/s,采用四台泵,三用一备,水泵型号为 WQ800-4.5-18.5,流量 660 m³/h。。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 (1) 2016年7月11日,天津市西青区行政审批局以《关于泰和路雨污水合建泵站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津西审投投资[2016]36号)对该项目进行了立项。
- (2) 2017年9月20日,天津市西青区行政审批局以《关于对泰和路雨污水合建泵站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津西审环许可表[2017]107号)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

上述工程于2019年5月开工建设,2020年10月竣工并投入调试运行,考虑雨水泵站仅雨季运行、2021年7月进行了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本工程在设计

阶段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设计;施工阶段按照图纸及国家施工规范施工,遵守本市关于施工现场环境保护的相关规定,并在施工过程中控制施工现场的扬尘、噪声、污水和固体废物的排放,环保设施与工程同步进行施工。本工程自开工到完工,无环境投诉、违法和处罚的记录。

(三) 环保投资情况

本工程实际总投资 7511.23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42 万元,占工程总投资比例为 3.2%。

(四)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范围

本项目验收范围为泰和路雨污水合建泵站工程整体竣工环保验收。

(五) 重大变更情况

相比环评及其批复,工程建设规模和投资一致。工程选址、建设性质、规模、污染防治工艺及配套环保措施、生态恢复措施与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基本一致。不涉及重大变更。

二、验收调查结果

(一) 废气

本项目雨水泵站为全地下式,栅渣收集储存均采取封闭措施。且雨水泵站仅在雨季运行。运行期间及时外委清运栅渣。污水泵站采用全封闭设计,将臭气控制在地下泵房以内,并配以离子除臭装置将臭气净化后再无组织排放。验收监测期间,场界氨、硫化氢、臭气浓度可以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DB12/-059-2018)场界排放要求。

(二)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间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沉淀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咸阳路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污水排放口设置了标识牌。验收监测期间,废水中各项污染物监测结果均满足 DB12/356-2018《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三级标准。

(三)噪声

对项目四侧厂界的监测结果显示:四侧厂界昼间和夜间噪声排放最大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噪声排放限值要求。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运营期格栅过滤下栅渣废物在地下栅格处理间内打包、滤水后,委托 当地市容部门定期清运处理。职工生活垃圾由西青区市容部门负责及时清运。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

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核算结果,本项目排放污染物 COD、氨氮排放总量均低于环评批复的相应总量控制指标值。

四、竣工验收结论

根据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和现场勘查,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文件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生态恢复措施。根据竣工验收调查表结论和验收工作组意见,泰和路雨污水合建泵站工程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合格。

附件: 泰和路雨污水合建泵站工程竣工环保验收工作组

序号	参验方	所在单位	签名
1	建设单位	天津市金晟都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Mar
2	设计单位	天津市海顺交通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3
3	施工单位	天津市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张大
4	监理单位	天津港保税区中天建设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减量
5	验收编制单位	<u></u>	支海鄉.
6	专家	天津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和美
7	专家	天津市生态环境科学研究院	李海芬
8	专家	天津市静海区环境监测中心	沙武